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39

高更

■印 翻 勿 請

有 所 權 版 ■

高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

39 更

主 作 譯 插 出

編：梁
者：韓
者：趙
圖：陳

森
國
夫

秋 婦 梅 松

發行人：林

獻

章

法律顧問：林

樹

旺

律

師

印 刷

中

興

印

刷

廠

局 版 臺 業 字 第 〇 一 八 八 號

臺 北 市 雅 江 街 二 十 六 號

通訊地址：臺北郵政第96—365號信箱

電話：七〇三三二三三（三線）

臺 北 市 安 和 路 88 巷 5 號

版：名人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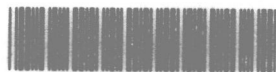
出 版 圖 銘

民國71年8月1日再版

K815
39
831

港台書室

各人對



90101853

畫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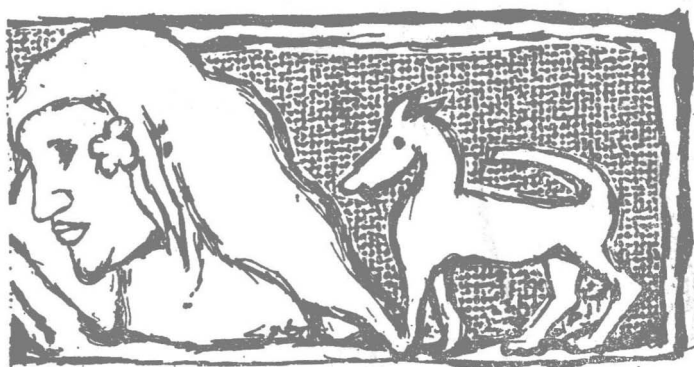
高更 *Gauguin*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高 更

高更與玫蒂·····	五
業餘畫家·····	一七
「裸體之觀察」·····	二九
盧 昂·····	三
哥本哈根·····	三四
重返巴黎·····	四〇
雅鳳橋·····	四六
馬蒂尼各島·····	五〇



面臨抉擇·····	三
雅鳳橋學派·····	六
艾米勒·勃納·····	七
文生·梵谷·····	八
浮畢倪展覽會·····	一三
波爾笛·····	一七
象徵主義·····	二四
突歐畫展·····	二八
大溪地·····	三六
坎坷的遭遇·····	五〇
餘年·····	一〇
後記·····	一七
年表·····	一九



高更與玫蒂

一八七三年的春天——巴黎。

奧柏太太所經營的供膳宿的公寓中，住了兩位由哥本哈根來度假的丹麥女孩子。其中一位瑪麗·海格——她不是本書的中心人物——有位手頭闊綽的父親，送她和閨中好友一起到巴黎遊歷。她的摯友就是玫蒂·蘇菲·凱德。

當時玫蒂二十三歲。她的個子高大，肩膀寬闊，發育勻稱的身材後面拖着一頭金髮；下顎堅毅，鼻子突出，皮膚光滑。男性化的五官稍嫌強硬，實在稱不上嬌媚；但她活潑的舉止，和那泛藍的眼睛裏散出的生動眼神，令她有一份咄咄逼人的艷光。不久，整個巴黎對她的吸引力都集中在常來奧柏太太處便餐的青年身上。此人胸寬體健，因為臉型窄長的緣故，看起來比實際上高許多。他走起路來很慢，有幾分故作，還常像水手般的搖晃幾步。他應該不會是個當水手的，因為他每天都穿戴整齊，一臉要人的模樣光臨奧柏太太的餐室。飽經世故的人，一眼就能看出這個年輕人的誇張和浮華，但涉世不深的玫蒂，却是完全被震撼了，她急於打聽這位陌生人的底細。這並不難，年輕人也漸漸藉故留下，常找話題聊天。原來，他是著名股票公司——布丹公司的股市

經紀人保羅·高更，尚未結婚。

由高更的外表和舉止看來，就知道他在股票市場上必是前途無量的青年。他雖不英俊，但初見時總會給人一個有權威和穩健的印象。他高聳的顴骨、厚實的下顎，往往給人一種有力的感覺。他的膚色，一如他的舉止，略嫌粗糙。他的嘴很寬，上唇留了一撮紅棕色的小鬍子，下唇肥厚，上唇的輪廓有些傲慢。雖然他很少笑，但笑起來嘴角一牽，那股傲慢即刻變成了揶揄——很柔和的那一種。所以，他笑起來還是挺逗人喜歡的。

他的上額嫌窄，但他的鼻子和一雙眼睛馬上就會使人忽略這個弱點。他的鼻子稍彎，鼻梁上有一個節骨，由眉眼間向下伸展至嘴，煥發着一種像海盜船長才有的（英勇却邪惡）氣息，那股邪蕩之氣，無論用任何的銀行戶頭或名貴的衣服都無法掩遮的。還有那一對眼睛，因為上眼瞼的粗重，初看總覺得神色黯然而呆滯。但，偶爾你抓住了眼瞼下閃出的藍綠光彩，一剎那間你就被他的神彩震住了。他從不費力去抬高眼瞼，但也有那麼一個時候，好比當他擬視玫蒂時，瞳孔會突然明亮起來。那一瞬間呆板的目光頓時消散，換上的是令人不敢回視的大胆的一瞥。

他說話像他走路一般，緩慢、故作。他很少說話，一開口却總帶幾分譏諷。就像他不愛抬眼望人一樣，他從不提高喉嚨說話，他深刻的五官、攝人的眼神、健壯的體魄和權威性的舉止，早已給人十分強烈的印象，實不必再用聲音來予以加強。尤其是玫蒂，早已爲他暈眩。

如果你叫玫蒂形容她自己，她必會告訴你她是現實的。但，目前，她是恍惚了。女人在接受奉承時往往是盲目的，入世不深的玫蒂自不例外。他大胆的眼神同時揉和着淡淡的侮辱和讚美，

哪個女人能抗拒這種挑逗呢？至少，玫蒂無力抵禦。她稚氣地陶醉在高更日後於商場上的前途和他瀟灑世故的外表，自己依此編織着少女五彩的夢。事實上，高更對待她的方法，老到、熟練，絕非初戀者的表現，再加上他莊重外表內的層層隱私，更不是被情愛所蒙蔽的玫蒂能觀察、探測得來的。

不久，高更對小姐們展開了傳統的攻勢。先是陪兩位小姐閒逛花都的街道、公園，緊接着擠出了瑪麗，單獨留下自己與玫蒂。話題也漸漸地由讚頌巴黎而變為互吐身世。閒談之中，玫蒂娓娓道出她平凡細瑣的家世，高更有意無意地聽着。玫蒂是出生在世代公務員的家庭，幼年時父親帶着全家住在開凱特島，父親英年去世之後，舉家遷往哥本哈根投靠牙尖舌利的外婆。除了尖刻的外婆，家中還有兩個漂亮的妹妹，說到這裏，她不免要提起她們三個女孩兒招引了許多年輕軍官的得意。此外，她也形容一下那兩個年幼在學的弟弟，以及自己十七歲離家，出外當保姆時代的獨立生活。她似乎隱藏了她那份對生活的失意和對自己期望的心聲。但，旁敲側擊，高更也能體會到她的生活是十分枯燥的，她大概一生與家人都在掙扎着爲生活而工作，絕少有機會接觸藝術和文學的領域。但美女當前，有幾人能真正冷靜地分析兩人的本性呢？他迷戀着玫蒂說話時的飛揚神采，那內容却不當一回事地由它流過了。等到話鋒一轉，輪到他敘述家世時，他剎那間滔滔不絕，好似一世也交代不清地說個沒完。

高更最驕傲的就是他的血統。每提到此，他必加強語氣地對人說：「我母親是西班牙東北亞拉岡王國波西亞家族的後裔。」他還要說明原因，原來秘魯有好幾代總督都是該家族的後代，說

到此，他總還再加一句：「我還有亞他呼拉（印加族？）土人的血統呢！」

玫蒂聽到這些話時，也是抱着好玩有趣的心理姑且聽之，根本沒想到血統會對高更有什麼影響。她愛的是高更，她想的是希望此人日後能帶她遠走高飛，脫離沒有錢財的困頓、親戚間的爭吵和日日教學的那種乏味日子。她更渴望高更能給她一個完全屬於自己的家，永遠不再過着寄人籬下的生活。為此，高更說些聽似荒唐的話，她也無意和他爭論。

高更之所以有這麼複雜的血統和家系，要溯源到他外婆的時代了。外婆的娘家姓莫斯科索，父親是駐紮在秘魯的西班牙軍團的一名上校，年輕時候浪漫地與一位法國姑娘成婚，而遭到家庭的譴責和背棄。一八〇三年，在西班牙生下費蘿拉（即高更的外婆）。費蘿拉熱情而漂亮，但却狂放不羈，無人能夠約束她的行爲。十幾歲的時候，父親過世後，母親只好帶着她回法國娘家。費蘿拉爲生活所逼而出外謀生。她在亞當·查瑟開的畫室中任彩色工人，不久，即與這位由奧爾良來的石印藝術家締結良緣。只可惜這位生長在利瑪的富家女孩，一下子跌入了苦痛的深淵。

費蘿拉任性而好強，亞當·查瑟好妒又有強烈的霸佔慾。婚後兩人不斷地有磨擦，費蘿拉甚至受到了傷害。一八二五年，費蘿拉懷着老二拖着老大，離開了丈夫。起初幾年，她做勞苦、卑微的工作來換取她和兩個孩子的溫飽。不久，她重返利瑪，向父親的家人討了一份固定的零用收入，從此不愁基本的生活費用。回到法國之後，有感於親身遭受婚姻的打擊以及求職的不順，她興起了要改善社會制度的意願。她參加了聖西蒙改革社會的號召，開始四處散播她的新思想和新政策。她主張消除階級、提倡男女平等，以高貴純潔的情愛來增進生活的快樂。除此以外，她更

嚮往組織一個以女權爲主的社會，和一個保護工人的工會。

費蘿拉不但四處演講，更常藉投稿和著書來引起大眾的注意和共鳴。她像所有女權運動家一樣，的熱忱、肯犧牲，但最不能接受中庸的改革之途。她永遠屬於偏激的一派，市井屠夫愛戴她，養尊處優的上流社會憎恨她，但二者均異口同聲地相信她那份超越常人的毅力和胆識，無論侮辱、譏嘲、唾棄，或武力的侵犯都不能改變她的意願。她身材雖嬌弱，精力却過人，口才更是好得令人驚異。

這麼一個特出的女人，自然令人難以忘懷。是以，她的前夫在分手之後仍不斷地要求她回心轉意。查瑟請求她回去，她都堅決不理。他亦不肯罷休，竟然盜回她心愛的小女兒，費蘿拉不甘示弱，找律師打官司，贏得女兒的監護權。查瑟乾脆一不做二不休，拿了槍到喬治桑那兒準備將她射殺。結果，費蘿拉身受重傷，查瑟被判了二十年的苦役，是當時轟動花都的社會新聞。

復元後的費蘿拉仍不肯向現實妥協，仍一味地爲聖西蒙結團的信念東奔西跑，尤其熱中於工會的成立。但槍傷並不如她想像的那般輕，在勞累過度之後，又漸漸地侵擾她，終於在一八四四年不治而亡，沒能一睹她當畫家的外孫，更沒看到她一生嚮往，爲其奔波的歐洲民主革命。

這段淒艷故事在高更說來，覺得是異常的驕傲。但傳統的凱德家族一點也不以此爲榮，反而覺得高更的外婆一生過得太偏激、不守傳統的婦道。當時的玫蒂只沉醉在高更奢華的外表和豐厚的銀行存摺上，壓根兒就沒分析他外婆的對錯，一切的抱怨都到中年才爆發的。

講故事的人却沒有罷休，一幕完了又是一幕。費蘿拉過世的時候，女兒亞倫·瑪麗已是個亭

亭玉立的少女了。瑪麗以她西班牙的血統爲榮，她不但長得像西班牙人，還遺傳了西班牙人的脾氣和驕傲。外表看來，她是快活又善變，實際上她是溫婉、依賴、十分女性化的一個人。在母親最後一次的巡迴講演時，瑪麗在波爾多認識了心上人克勞維斯·高更。克勞維斯·高更是奧爾良酒商的兒子，雖然生長在傳統又保守的中產家庭，成長之後却是個激進分子。當他與瑪麗初識時，正在攻讀新聞，隨即到前進派的『國家日報』任職，不久即與瑪麗成婚，定居在巴黎，前後生了兩個孩子：一八四六年生長女瑪麗，四八年七月生下兒子尤金·亨利·保羅·小保羅（高更）年幼的時候，巴黎因內亂經常有巷戰，瑪麗經常在驚嚇中帶着兩個幼兒度日。

『國家日報』在革命聲中戰戰兢兢地立穩了脚步，而克勞維斯却沒有什麼長進，仍沒有機會在報端發表他一人撰寫的文稿。一八五一年，路易·拿破崙登基稱王時，克勞維斯決定離開家鄉，到別處去宣傳自由、博愛的思想。最佳的地點當然是秘魯的利瑪了。在那兒，至少他的妻兒會受到家族的庇護。於是，全家搭船前往。不幸的是，克勞維斯無福前往，因心臟病發作而死在半路上。可憐的新寡亞倫·瑪麗只好帶着兩個幼兒返回母親的娘家，開始他們一家人神秘的秘魯生涯。

到利瑪之後，亞倫·瑪麗就帶了孩子投奔母親的老家。當家的曾舅公一見瑪麗生得出色，眉眼之間又全然是西班牙的傳統，馬上就熱切地接待他們。據高更日後回憶說，接納他們的曾舅公，在當時已高齡一百多歲了。曾舅公名叫唐·標·莫斯科索，因鳥糞和硝酸石致富，他的財富在利瑪首屈一指。投靠他的亞倫·瑪麗生活自然不愁。不久，曾舅公分了一幢小房子給他們娘兒三

個，還雇用了一個黑女孩陪他們玩耍嬉戲、一個中國男孩供他們使喚。一家人從那時候開始，過了四年平平靜靜的快活日子。

高更向玫蒂說到這裏時，立刻神采飛揚起來。往後四年，不但是他成長過程中最快樂又神秘的四年，更是影響他日後棄商從畫的關鍵所在。不幸的是，玫蒂並不認為這四年對高更的思想有多深厚的影響，她像聽費蘿拉的故事一般無心地聽着下面的故事。

一八五〇年的秘魯採和着新文明和野蠻習性，也是貧富非常懸殊的地方。豪富與赤貧比鄰而居，富家的宮殿旁邊是印地安人和黑人豬欄不如的住處。街道上豪馬車與滿街零亂的對比。這種景象，永遠長存在高更的心頭，而玫蒂却認為只是他生命的一點而非全面。

除了街道、住屋，曾舅公家中大觀園的一景一物也扣着年幼高更的心弦。他愛看家中收藏的名畫和古董，他欣賞櫃中展列的銀器和女眷們身上精巧的飾物和衣著，更常常痴望教堂中的繪畫與雕刻。他觀察入微，加深了日後他對繪畫的興趣。

最令他興奮的當然還是火辣辣的嘉年華會。古銅色皮膚的女人穿著絢麗奪目的舞衣，她們一路舞來，好比是天邊的一道彩虹。他靠著窗戶全心全意地欣賞這些土人歡慶他們的節日。在私生活方面，他喜歡接觸有色人種，他總覺得服侍他的黑女孩比他妹妹更出色，那個拖條辮子的中國僮僕更勝過他的許多表兄弟。

此外，出城之後是充滿戲劇化的景色：廣大黃土飛揚的高原、連貫東北的翠綠山嶺，和西面一片無盡止的藍色海洋。這些狂歡節日裏刻意安排的色彩，和自然界柔和的色調，都令高更敏感

的注意顏色的搭配。而玫蒂只是漫不經心地聽着……

自從丈夫過世之後，亞倫·瑪麗自然對兒子特別鍾愛、偏護。每逢兒子反抗，不在眼前，或向他人獻殷勤的時候，佔有慾強的母親往往會泛酸又不自在。但，保羅是不喜歡被人佔有或指使的，他用他自己的方法去回報母親的愛，却極少遵循母親的意旨。他是獨立又挑剔的，他第一個想到的總是他自己。不過他也欣賞母親的一舉一動，他愛看她蹣跚哭泣地發脾氣，更愛看她聰明伶俐的惡作劇。躺在床上，看風度高雅的母親穿著耀眼的夜禮服到房中替他蓋被子的時刻是小保羅最羨慕也最愛她的時候。

母親離開房間之後，留在身後的又是另外一個世界。服侍他入睡的黑女孩，往往與他們姊弟同榻而眠。她總是光著上身，小女孩教給他一份日後永不磨滅的眷戀，那就是對黑人的愛慕：「那種揉混著原始的氣味，那種熱帶的氣息」。也許黑女孩還教了他別的。無論如何，當他七歲離開利瑪的時候，曾嘗試強暴他的一個表姊妹。這可能麼？也許熱帶的孩子早熟，也許他整日周旋於女眷羣中，因此對她們產生了興趣。……總之，玫蒂並不覺得這是有趣的話題，只是泛泛地聽着。

高更的語調漸漸黯然了。一八五五年當他祖父過世的時候，聲明要給他們母女一份遺產。母親欣然而往，這是高更一生最遺憾的恨事！回到法國之後，秘魯的曾舅公也撒手歸天，留給亞倫·瑪麗和孩子們的遺產也因母子不在身邊而被親友吞沒了。他們回到老家奧爾良之後，才發現祖父留給他們的遺產根本不能獨立生活。只好依靠叔叔季琪過活。一瞬間，豪華的晚宴、成羣的奴

僕、潤綽的生活頓然中止。對於一個年輕貌美的婦人來說，這應該不是一件輕鬆的事情，而亞倫·瑪麗却咬着牙帶了兩個幼兒承受下來。也許她是害怕利瑪那種奢華的生活會害了天性奢侈、充滿幻想和自我意願的保羅吧！

口操西班牙語的小保羅在法國小學念書，總覺得格格不入而時常鬱鬱寡歡。他的老師曾說：「這個孩子要不出人頭地，則必一敗塗地，絕非中庸之人。」

人們看到這孩子在花園中向天空擲泥土，更看到他一人聚精會神地躺在胡桃樹下，說是等胡桃掉下來。他常常做出與眾不同的事，有時候，還用他修長、神經質的雙手，在樹上刻了許多圖案，鄰人見了說他日後必定成爲一個名雕刻家。亞倫·瑪麗聽了十分滿意，小保羅更是銘刻在心。有一天，他用橡皮球和小朋友換了一套炫目的彈珠回來，母親一面驚訝地詢問來由，一面畏懼着這孩子精明的經商之道。是的，這個孩子是個天生的商人，他總是能用很少或幾乎沒有的東西去換取更好、更多的東西。小保羅的才能是多方面的，就像他的血統一樣，既有西班牙貴族的血液，又有秘魯土人的血液。小保羅的一生就是羈縻着精美的文化和粗獷的原始。玫瑰仍沒有發覺，她有趣地聽着……

十一歲，小保羅升上初中。他在那兒過着合羣的生活，他自尊自貴的行為和他身上西班牙的血統與秘魯的神秘色彩使他在同學之中顯得十分特出。沒多久，他身後就跟着一羣小嘍囉了。在校中，他學到了許多爲人的學問。他學會憎恨虛偽、吝嗇和自命清高的態度，更學會了如何憑自己的意願來判斷事情。未幾，他已是十足具有權威性的小男人了。不但同學們佩服於他的傲慢之

下，就是玫蒂也無法抗拒地聽着以後的事……

十七歲，他念了兩年預科覺得乏味，突然心血來潮地決定要上船，想出海去討生活。這種魯莽的決定是更高典型的脾氣。母親驚慌失措之餘，與他商量先進海軍官校，再談上船。高更却倔強地一口回絕，他不願再等，即刻上船。終於，他謀得一個學徒的職位，登上「路士堤諾」商船。保羅上船自有他的原因，他無法贊同叔叔季琪的生活方式。季琪過着大門不出、二門不邁的隱居生活。在外面爲人萎縮，家中的事也懶得過問。保羅覺得這種生活太過沉悶。他也許能忍受母親的指揮，但對姊姊瑪麗的暴躁與妒忌却使他忍無可忍。既然要逃避現實生活又何必一定要上船出海呢？他既無強健的體魄，又無熱愛海洋的癡迷，是什麼力量驅使他走向海洋呢？如果人體內有潛在的力量，那必定是更高體內所流的土人的血液和四年利瑪的人生經驗吧！他終於走向海洋了。

他在船上六年由三等的甲板水手升到船艙的助手，最後做到二等水手兵。前三年是在商船上當學徒，後三年是在海軍戰艦上服役。船隻帶着他跑遍東西南北各處的碼頭。他不但數次路經南美，重溫兒時的美夢，更遠征到印度。就連玫蒂出生的開凱特島，和成人後所住的哥本哈根，高更也曾路過。靜坐一旁的玫蒂不禁覺得彼此更爲親近。從此，年輕的高更不但見聞增廣，反而間接地證實兒時在熱帶生活的確實性，變得更眷戀熱帶區域的生活了。

失去兒子的母親却因此悵鬱寡歡，由奧爾良移居巴黎，投靠他母親費蘿拉的好友亞諾沙家族。定居巴黎並沒有使她快活，終於在一八七一年憂鬱而亡。

384360

